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

工作計劃

2025-2026 學年

學校名稱：英皇書院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中西區)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持續優化「國民教育統籌委員會」統籌工作及有關機制： - 繼續由副校長擔任統籌人員，領導「國民教育統籌委員會」，有效整合學校行政、人事管理、教師培訓、學與教、學生訓輔與支援、家校合作等部門資源，制定年度國民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工作重點，並針對各部門設立明確實施目標與進度檢視安排。 - 委員會會繼續與各組別保持溝通，了解計劃的實施情況及遇到的困難，並按需要提供支援和建議；同時會整理不同活動的回饋，推動改進及經驗分享。 - 增強溝通及資訊透明度，透過內聯網、教職員通告、會議簡報等渠道，定期向教職員、學校其他員工及持份者說明本	觀察／活動檢討 各部門會議紀錄/計劃書/自評報告等 「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數據	全學年	1 林之鐸副校長 2 統籌委員會成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校在維護國家安全及推動國民教育方面的政策目標和各項監察機制，並定期對學校管理委員會匯報推行策略及最新進展，以加強整體認知與參與。另外，當檢視不同監察機制時，諮詢及採納不同持份者意見。 — 利用質化和量化數據（如「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數據）來總結國民教育成效。另外，強化部門層面的自評文化，來年要求各行政組別及科組撰寫國民教育／國家安全教育自評紀錄，作為學校持續檢視與優化全校工作的重要依據。 — 持續修訂及優化《國家安全校本程序手冊》，確保內容與教育局最新政策一致，並於學年初及關鍵時段提醒教職員透過內聯網查閱與重溫手冊內容，提升制度執行的一致性與警覺性。 — 安排教職員檢視學校網頁/社交媒體，確保無危害國安的內容。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2) 專責統籌人員帶領委員會、各行政組別及科組教師，按學生需要，運用 PIEP 模式（規劃、實施、評估、優化）推動國民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涵蓋行政、人事、教師培訓、學與教、學生支援及家校合作等範疇，凝聚全校力量，共同推進工作。為鞏固全校參與文化，來年將透過教師專業發展、示例分享及跨組協作，強化以數據為本的規劃與回饋機制，促進國民教育與日常教學更自然和有效的融合。同時，各部門需提交自評紀錄，促進持續檢視與優化。	觀察／活動檢討	全學年	1 林之鏌副校長 2 統籌委員會成員 3 全校教職員	
	(3) 本校根據既定校舍管理機制及指引，審批校園設施之租借申請，並持續優化條款內容，清楚列明所有租用機構或人士不得於校內進行政治宣傳或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活動。學校亦會按需要終止不合規活動或合約，以保障校園安全。 — 學校制定背景審查制度，透過查閱一般公開資料及其他可得來源，審慎審視活動舉辦者或租借機構的背景及往績，確保其活動性質及過往表現不涉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風險。	觀察／活動檢討	全學年	1 副校長 2 統籌委員會成員 3 全校教職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委員會及指定人員定期巡視校園，包括課室、壁報板及其他設施，確保展示內容安全合規。如有可疑字句或物件，教職員須即時通知副校長或訓導組，學校將迅速清除並妥善處理。另外，配合日常運作，設立「當值老師每日電子匯報制度」，由當值老師記錄及報告當日校園觀察情況，以加強日常監察及應對。 - 校方透過教職員會議及其他定期會議，向全體教職員說明校本校舍管理機制及相關責任，並在檢視政策時主動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促進溝通，提升落實成效。				
	(4) 持續優化圖書及學與教資源的監察機制，定期安排教職員檢視圖書館藏書、課室圖書櫃、走廊展示資料、宣傳單張、網上學習平台及其他電子學習資源（包括新購入與現有藏書），確保其內容不涉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資訊或訊息。 安排教職員定期審閱現有及新購入藏書、電子書及相關網上資源，並持續優化圖書審閱指引與實施機制，確保執行一	觀察／抽樣檢查	全學年	1 副校長 2 科主任 3 統籌委員會成員 4 各學習領域負責老師 5 圖書館負責老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致。委員會亦會定期檢查相關行政人員是否按指引落實相關工作。 — 修訂校規及出入指引，明確禁止學生及任何人士攜帶任何違反國家安全的物品進入校園，並加強校門監察措施，以確保校園安全。 — 制定《學校接受圖書及多媒體資料捐贈政策》，列明可接受項目的原則（如出版年份、主題、語言等），並保留校方最終審核及拒絕權。政策將透過簡報、網頁及通訊向校友說明，避免善意捐贈成為潛在風險。				
	(5) 學校確保所有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嘉賓講座、校友及家教會活動、外聘導師授課等）不涉及危害國家安全。所有活動須經申請及審批，並由教職員負責監察活動內容與進行，確保訊息符合學校教育宗旨與課程目標。 學校確保學生參與任何以學校名義舉辦或參加的校外比賽、交流或活動前，負責老師須利用公開資料對主辦單位或合作	觀察／活動檢討	全學年	1 林之鐫副校長 2 統籌課外活動副校長 3 各活動負責老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機構進行背景審查，以評估其活動性質及過往紀錄是否涉及潛在國家安全風險。此外，海外交流隨團老師須於活動期間主動監察活動內容及學生行為，確保不涉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的情況。				
	(6) 持續優化危機處理程序及應變方案，適時處理各項突發情況，並盡快向教育局報告，防止任何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活動在校內發生。學校會監察外部人員或團體（如講者、嘉賓等），防止其借用學校名義成立組織或發表訊息，誤導公眾並推動特定政治立場。此外，學校持續透過學校網頁或內聯網提醒學生及家長偽冒資訊來源，必要時可聯絡平台舉報偽冒帳戶。同時，學校將舉辦危機處理演習，提升相關人員在突發情況下的應變能力與協作效率。	觀察／活動檢討	全學年	1 林之鐫副校長 2 統籌委員會成員 3 訓導主任 4 輔導主任	
	(7) 持續在每個上課日升掛國旗和區旗，並定期檢查旗幟及旗桿組件的狀態，確保其完好無損。每次升掛後，檢查旗幟位置是	觀察	全學年	1 林之鐫副校長 2 統籌委員會成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否正確。持續優化旗幟的回收與處理程序，確保活動結束後妥善保管和處理。另外建議設立簡單的「升旗設施檢查紀錄表」，定期由負責人簽署存檔，提升保養程序的可追溯性與制度性。			3 校務處負責職員	
採購管理	- 持續優化採購與服務合約管理，所有以購買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如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課後導師等），其招標文件及服務合約中將明確列明：如因涉及國家安全風險，學校有權即時取消供應商資格、終止合約，並保留追討賠償及取消其日後提供服務的資格的權利。 - 加強防範意識，學校提醒教職員須適時監察承辦商的表現，如發現其行為涉及危害國家安全，須即時向學校報告，學校會依法採取適當行動，包括終止合約。 - 提醒教職員在處理金額少於港幣 5,000 元的採購項目，亦須審慎考慮供應商背景與潛在風險，防止任何國安風險於小額採購中滲入。 - 學校將制定背景審查制度，提醒所有教職員須參考公開資	觀察／相關採購文件	全學年	1 校長 2 副校長 3 所有教職員 4 校務處負責職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料及往績，審慎評估供應商、承辦商及合作單位的背景，確保不涉及任何可能危害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提醒所有教職員，應與已簽約的承辦商達成共識，並在取得學校管理委員會的批准後，於合約中加入補充條文或簽訂補充文件，明確列明學校可因國家安全因素而終止相關合約。				
人事管理	— 提醒教師須時刻秉持專業操守，違規者將承擔嚴重後果；全體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共同維護和平有序的校園環境。 — 持續透過公務員人事管理及考績機制，適時跟進教職員的表現與操守，並對任何專業失當行為作出迅速而嚴肅的處理。 — 要求擬聘用的教師在辦理入職時，須細閱《教師專業操守指引》，以了解教育局、學校及社會對教師專業操守的基本期望。並且責成負責人員檢查擬聘用的教師是否簽署須遵守香港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的聲明及通過《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觀察／檢討	全學年	1 校長 2 副校長 3 校務處負責職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教職員培訓	- 持續安排及鼓勵教職員於每學年參加至少一項與維護國家安全及國民教育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並將出席情況記錄於考績報告中。 - 管理層亦會透過教職員會議定期傳達國家安全教育的最新資訊及應注意事項，鞏固教師守法及履行職責的意識。 - 學校要求所有教師細閱《教師專業操守指引》，並鼓勵參與相關專業發展活動，提醒教師遵守法律、履行職責，尊重制度及推動國民教育。教師須自覺維護國家安全與公共利益，培育學生正確的國家觀念，發揮教育專業的正面影響力。 - 學校將鼓勵教職員參加《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提升其對相關法律的正確認知。 - 於教師專業發展日加入與專業操守相關的分組研討或個案分析活動，透過實務情境引導反思，進一步培養教師的守法意識與專業自律的文化。 - 為加強學生對升國旗禮儀的正確認識，計劃於教師專業發展日安排教職員參與升旗禮儀培訓，提升全體教師的指導能力。	觀察／活動檢討／ 統計數據	全學年	1 負責教師專業發展副校長 2 教職員專業發展小組 3 所有教職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與教	(1) 學校透過全校參與模式，優化國民教育的課程與學習安排，增潤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憲法》與《基本法》等相關學習領域，並根據不同年級學生的能力與特性，設計適切課程與學生活動。配合《國民教育——活動規劃年曆》，推動多元化國民教育活動，將相關內容有機融入課堂內外，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與參與感，鞏固正面價值觀與國民身份認同。 (2) 配合教育局於 2025 年頒布的最新版課程指引，建議各科組於來年按優化後的《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及相關《科目課程框架》（如數學、體育、藝術等）進行課程整合與重構，將國家安全教育自然融入日常教學中，鞏固現有成果，並推動學生在認知與價值層面持續成長。 — 學校鼓勵各科組以主題形式推行跨學科研習，設計多元國民教育活動，深化學生對祖國的全面認識及對國家安全的整體理解，並回應《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提出的「總體國家安全觀」及涵蓋知	觀察／活動檢討 「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 課程計劃	全學年	1 林之鏞副校長 2 課程統籌主任 3 國民教育活動委員會老師 4 德公教育組負責老師 5 科主任	全方位學習及姊妹學校交流活動費用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識、情意與行為三方面的學與教目標。此外，協調不同科組積極參與政府部門（如教育局、保安局、律政司）舉辦的各項國民教育活動。 - 除公社科考察及姊妹學校交流外，學校鼓勵教師按不同主題設計內地考察活動，深化學生對國家歷史文化與國情的認識。除延續上學年中三至中五級的內地交流計劃外，亦將配合全運會舉辦體育主題的初中交流活動，讓學生從多角度了解國家發展，加強國民身份認同。 - 學校因應學生能力設計多元活動，強化其對國家歷史文化、國情及《憲法》《基本法》的認識，並深化對國家安全核心概念的理解。來年將持續參與並優化《憲法》及《基本法》大使培訓計劃，鼓勵大使設計更多針對初中學生的互動活動，讓學生在輕鬆氛圍中培養守法意識與國民身分認同。 - 資訊素養是其中一項的關注事項，學校將透過全校參與模式推動資訊素養與數據安全教育，全面提升學生的相關能力。建議設立「資訊素養日」，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以深化學生對資訊素養與國家安全關係的理解，鞏固其守法意識與數據安全觀念。				
	(3) 學校除了元旦日(1月1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7月1日)、國慶日(10月1日)及特別活動日，例如開學禮、周年頒獎禮和畢業禮，均會升掛國旗。同時，每星期上課日亦會舉行一次升國旗儀式，並奏唱國歌。 - 延續由學生負責升旗儀式的安排，並鼓勵其積極參與升旗、領唱國歌等工作，藉此培養責任感與愛國意識。每次儀式由不同班別或學生領袖輪流領唱國歌，深化學生對國家儀式的認同與參與感。 - 持續優化升旗禮安排，特別是「國旗下的講話」，定期更新主題，圍繞國家安全與國家發展，並邀請各班學生參與演講。學校亦設嘉許機制，表揚表現優異的講者，鼓勵廣泛參與。透過全校參與模式，提升學生的表現機會與投入感，從而加深對國情的了解，培養國民身分認同與對國家的歸屬感。	觀察／活動檢討 「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	全學年	1 林之鐸副校長、 2 國民教育活動委員會負責老師 3 價值教育統籌老師 4 班主任	英皇書院同學會簡浩秋、陳擷霞愛國愛港獎學金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持續教導學生了解國旗、國徽、區旗及區徽的歷史背景與象徵意義，掌握升旗儀式的規範與禮儀要求。同時，持續優化校規，適切處理學生不尊重相關國家與地區標誌的行為，培養學生尊重國家象徵的價值觀。 - 優化升旗隊培訓機制，擴展招募層面，建議中一及中二級每班須推薦學生加入，以強化團隊架構及擴大參與面。同時完善隊伍建設，促進承傳與發展，並要求學校其他制服團隊以中式步操參與升旗儀式，深化學生對國家儀式的認同與尊重。				
	(4) 按校本監察機制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內容及資源，確保教學符合課程發展議會訂定的宗旨、目標及課程要求。所選用資料須切合學生程度與需要，內容準確適切，並符合國家安全教育的要求。 - 學校將持續優化學與教資源的監察機制，定期全面審閱各類教材內容，確保其安全、公正，符合國家安全教育要求。審閱範疇包括校本教材、課	觀察	全學年	1 校長 2 林之鏞副校長 3 負責課程發展副校長 4 科主任 5 各學習領域負責老師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業、測驗及考試試卷、中國地圖、電子及網上資源、外購課本與補充練習，以及外判機構提供的學習材料等。				
	(5) 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並加入年期規定，存檔三年。	觀察	全學年	1 林之鐸副校長 2 課程統籌主任 3 科主任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透過開學禮、週會及班主任課，明確向學生傳達校方及社會對他們日常行為的期望，強化守法守規的意識，培養良好品格與態度。 - 鼓勵學生參與制服團隊及團隊訓練活動，以加強紀律訓練、培養責任感，深化對守法精神的認同與實踐。 - 邀請警察學校聯絡主任到校舉行學生講座，講解守法的重要性。 - 透過不同的班本、級本及全校活動，加強師生關係及朋輩支援，建立關愛和諧有序的校園文化。	觀察／活動檢討 「情意及社交表現評估套件」	全學年	1 校長 2 林之鐸副校長 3 訓導主任 4 輔導主任 5 價值教育統籌老師 6 制服團隊負責老師 7 各課外活動組老師	
	(2) 定期檢視校規與學生違規情況，持續優化處理機制，並就違規成因制定適切的訓輔策略。處理涉國家安全相關違規個案時，按既定機制採取正面引導措施，協助學生重建正確	觀察	全學年	1 林之鐸副校長 2 訓導主任 3 輔導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價值觀。				
家校合作	- 透過通告、校訊、校刊及家教會活動等渠道，加強家校溝通，提升家長對《香港國安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認識，爭取其理解與配合，促進學生守法守規，健康成長，成為良好國民與公民。另外，透過多元活動，目標是希望有超過一半本校家長參與，以加強家校合作及對國家安全教育的支持。 - 於家長日、開放日及校內活動期間，透過展板、影片及短劇等形式，向家長介紹《國安法》內容，加深其對國家安全重要性的認識。 - 加強家長教育，聯同家長教師會舉辦至少一項以國情或國家安全為主題的活動，從多角度提升家長對國家安全的認識，協助子女建立正確的國家安全觀念。 - 協助家長提升親子溝通技巧，培養子女明辨是非的能力，促使他們以理性、正面態度了解國民教育，並讓家長明白其在支援學校國民教育工作中的重要角色。建議舉辦「國家發	觀察／活動檢討	全學年	1 負責家教會副校長 2 家教會負責老師 3 家教會成員	講座、工作坊費用、一筆過家長教育撥款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展與學生生涯規劃」主題講座，增進家長對國家發展脈絡及未來機遇的理解，提升其在子女生涯規劃中的信心與支援能力。				